

102 年度桃園國際機場公司安全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會議紀錄

壹、 時間：102 年 12 月 4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00 分

貳、 地點：第二航廈 B124 會議室

參、 主席：魏副總經理勝之 紀錄：劉泳吟

肆、 出席人員：詳簽到表

伍、 主席報告與安全辦公室報告：

一、 主席報告：略

二、 安全辦公室報告：

(一) 101 年度安全績效目標成果說明暨檢討及 102 年度安全績效目標實施情形說明。

(二) 101 年度安全辦公室受理通報案件完成率達 100%，本年度安全辦公室處理案件至 11 月 30 日共計 84 件，完成比例目前已達 82%。

(四) 本年度安全委員會組織變革情形如下：

1. 已根據民航局公布之民用機場鳥類防制應注意事項，於本公司安全委員會成立鳥類防制計畫小組。

2. 航務分組及維護分組分別增加工程處為新增分組成員。

- (五) 公布 IATA 歷年飛安事故統計。
- (六) 宣導 ICAO ANNEX19 第一版及 Doc. 9859 文件改版情形。
- (七) 分享參訪上海浦東機場 AOC 及該集團實施 SMS 相關作為。

陸、 各分組報告及決議事項

一、 航務分組提報：

- (一) SMS 危安通報系統建議本場簡易機坪之停機位標線應補齊部分機型之標線，如 B777。
- (二) 為維護本場安全，本場航空器重大意外及意外事件之通報，應依據桃園國際機場空側作業協議書中通報規定，通報本公司航務處。
- (三) 航聯會代表於前季航務分組提議應於客機坪增設 FOD 桶，以維持機坪作業整潔及增加作業人員丟擲 FOD 之意願，航務處已於近期新增共 10 個 FOD 桶於客機坪，並將繼續新增至補齊。
- (四) 據本場地安事件違規統計顯示，為降低機坪意外事故導致航空器、人員、設備及設施之損害，將落實裁罰、加強安全教育，及不定時、不定點臨檢機坪

駕照。

- (五) 為維持第一航廈及第二航廈運量平衡，避免旅客行走距離過長，停機位安排原則依跨航廈之航班安排相關規定辦理。
- (六) 桃園國際機場公司 102 年度場內空難搶救演習已於本年度 11 月 28 日辦理完畢，並於本年度新增啟動 05C 備用起飛跑道應變作業，另本場單一跑道運作緊急應變作業程序已上傳至本公司網站，請各單位參考。

主席裁示：

- (一) 空側之飛安及地安為機場營運最重要一環，通報之規定及程序，請各作業單位務必協助宣導及落實通報作業。
- (二) 地安事件若出現重大違規，應落實裁罰並採取必要措施。

二、 鳥類防制計畫小組提報：

- (一) 桃園國際機場鳥類防制作為：
 1. 改變鳥類棲地與覓食環境。
 2. 阻隔鳥類覓食活動。

3. 驅離與獵殺。
4. 鳥相調查、蒐集鳥擊風險危害因素。
5. 氣味驅鳥劑(現階段尚在試作中)。

(二) 目前依據 2013 年 1-9 月鳥擊報告進行發生時間、發生時段、飛行階段、發生高度、發生位置、航機撞擊、受損狀況、對飛行之影響及相關鳥種之各項分析及研究。

三、 維護分組提報：

- (一) 第一航廈空橋增設橋氣橋電設備預計於 103 年 10 月底完成。
- (二) 第二航廈空橋(含橋電、橋氣)及第一航廈橋氣橋電汰換工程：
預計將汰換機坪驅動式空橋設備共 40 座(C 機坪及 D 機坪各 20 座)，其中包含飛機供電設備/400 Hz(24 組)及機艙空調機(38 組)，並設置空橋影像管理系統及將於 C4 登機門設置一座空橋大件行李升降機。
- (三) 考量空橋之操作及維護便利，人機介面需以繁體中文顯示。

三、 飛航服務分組提報：

(一) 102年9月22日桃園區臺接獲臺北塔臺通知航機(中華 747)回報收不到桃園機場 05R DME 之 ID 信號，維護人員立即檢查裝備且自行監聽該 DME 發送之 ID 均正常。後續經數次類似情形分析原因如下：

1. 分析回報故障之航機，多屬華航 747 機型。經臺北塔臺協助側面了解後通知：華航 747-400 型部分航機曾於 9 月 19 日執行機載裝備軟體改版。

飛航服務分組：為保障飛航安全，建議應建立與各航空公司之機載裝備維修人員間之互動聯絡窗口，讓彼此設備維護人員更能多一溝通交流管道、俾便及時研判問題進而即時解決問題。

四、 貨運分組提報：

(一) 本機場公司已於北機口新建置大型門框式貨櫃檢查儀，並將於 103 年 1 月正式啟用。103 年 1 月份正式執行本場進出口貨物整盤整櫃安檢作業，新儀器之安檢能量每小時約 150 至 250 個盤櫃，相較現行舊儀器每小時 20 至 40 個，將大為提昇本場航空貨物之安檢能量。

五、 保安分組提報：

- (一) 配合 TSA 於 9 月 9 日至 13 日抵本機場進行保安檢查，向各駐機場單位加強宣導於進入機場管制區時應接受安檢，於管制區作業時應將通行證佩戴於胸前明顯可見之處。
- (二) 加強宣導如於管制區內發現形跡可疑人員，應即時通報航警局及本公司營運控制中心。如有旅客未登機情形，除即時通報航警局協尋外，並請通知本公司營運控制中心，以強化資訊傳遞溝通機制。
- (三) 本年度民航局進行本機場保安查核時發現有部分機坪工作人員為貪圖一時方便，將空橋工作門長期開啟，有造成保安漏洞之虞，加強宣導不得再有類似情形發生，本公司亦將加強查察。
- (四) 於管制區內發現有工作人員為貪圖一時方便，於離開時未妥善控管工具箱之情事，工具箱內各式手工具、刀片等危安物品如遭有心人士利用甚至攜上航空器可能造成極大危害，宣導各單位積極注意，如有發現類似情形請即時通報航警局及本公司處理。

- (五) 航警局本(102)年 9 月執行取締，發現有 2 名管制區內作業人員有越區用證情形，現場即予扣證，並函請本公司暫停其通行證使用三個月，暫停使用期間並不得借用臨時證。加強宣導應依規定用證，以免受罰。
- (六) 近日發現有工作人員於禁菸區吸菸並拋棄菸蒂情事，如經查獲，除將提報民航局依法處罰外，並將依規定予以暫停工作證使用。
- (七) 旅客於 B1R 候機室進出搭乘接駁車時，請航空公司及地勤公司應強化人員管制，確保航空保安。另請本公司業務處協助宣導。
- (八) 依據保安計畫規定，103 年將進行通行證之全面更換，宣導各單位進行先期準備作業。

馬來西亞航空建議：為防止旅客刷完登機證至上車這段期間發生擅闖機坪之情形，建議針對 B1R 旅客搭乘接駁車不分區域應加強管制。

營運安全處回覆：針對 B1R 機坪旅客搭乘接駁車之管制因現行調度，目前維持拉線方式。

主席裁示：針對本狀況目前加強宣導，未來應考慮至少增派

一位保全於現場協助管制。

五、 航油分組提報：

- (一) 請各單位加強宣導，請將回收用油繳至航油處，由航油處協助進行後續處理，並嚴禁將使用過之油料倒回油孔造成汙染。
- (二) 為加強機坪及航空器之安全，若發現機坪上有漏油之油漬，請務必進行通報並嚴禁行駛於油漬之上，避免危險。

柒、 臨時動議

一、 政風處爆裂物之認識與防處簡報：

- (一) 案例介紹。
- (二) 爆裂物之認識。
- (三) 爆裂物之初步辨識要領。
- (四) 發現可疑爆裂物之處理。
- (五) 桃園國際機場爆裂物之認識與防處。

主席裁示：航空保安議題日益重要，為強化機場安全管理，應提升全員保安之意識。

捌、 散會（16時00分）。

102 年度桃園國際機場公司安全委員會第 2 次會議

壹、時間：102 年 12 月 4 日(星期三) 下午 2 時 00 分

貳、地點：第二航廈 B124 會議室

參、主持人：魏副總經理勝之

紀錄：劉泳吟

肆、出席人員簽到表：

單位	姓名	姓名	姓名
交通部			
民航局			
內政部警政署航空警察局	鄭全弘	黃振聲	
飛航服務總臺臺北近場管制塔臺	曾文宏		
飛航服務總臺桃園裝修區臺	鄭世豪		

102 年度桃園國際機場公司安全委員會第 2 次會議

單位	姓名	姓名	姓名
航空公司代表聯席會		喬治中	
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公司機務聯誼會	吳中平		
中華航空	喬治中	李亞吉	葉之
長榮航空	楊樹榮	李亞吉	於曉
復興航空	吳進平		
遠東航空			
國泰航空			
中興航空	王修政		
澳門航空	林長富		
優比速航空			
達美航空			
日本航空	林己翔		
馬來西亞航空	徐騰郎		

102 年度桃園國際機場公司安全委員會第 2 次會議

單位	姓名	姓名	姓名
中國國際航空			
中國南方航空			
中國海南航空			
中國廈門航空			
中國東方航空			
聯邦快遞	張通明	陳超群	
聯合航空	劉秋行		
新加坡航空			
桃園航勤	謝錫島	廖高頓	
長榮航勤	劉俊賢	葉植理	
華儲	董志健		
長榮空運倉儲	曾瑞作		

102 年度桃園國際機場公司安全委員會第 2 次會議

單位	姓名	姓名	姓名
華膳空廚	許國偉	袁志良	
長榮空廚	徐崇仁		
復興空廚	江阿明		
長榮航太	丁松		
中華航空公司 修護工廠		王富民	
遠雄航空自由 貿易港區 股份有限公司	蔡水成		
美商埃克森 美孚	陳運昌		
文久	呂明淳		
中油	王亦志		
佳的星	林子超		
欽益	蔡忠志		

102 年度桃園國際機場公司安全委員會第 2 次會議

單位	姓名	姓名	姓名
維護處		陳敬中	
航油處	王冠偉		
貨運處	劉光忠	薛富端	陳明進
營運安全處			
航務處	蘇宗誠	林水如	劉明宇 蕭文 林仁德
工程處		陳新明	
業務處			
會計處	王明	陳法西	
政風處	徐德偉	王新慈	
總務處	李曉芬		